

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資訊安全委員會組織章程

99年01月04日 行政會報通過修訂

壹、目的

促進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本校）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執行之有效性，期使本制度達成既定之目標，以增進業務運作之安全。

貳、適用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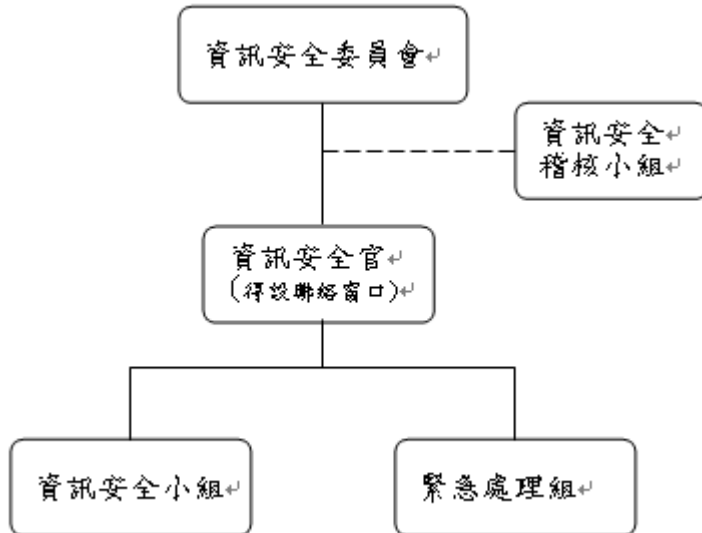
本校資訊媒體組承辦之資訊安全相關業務作業流程。

參、作業說明

一、資訊安全組織架構與工作執掌。

職務	職稱	職務	職稱
資訊安全委員會			
召集人	校長	委員	國文科召集人
委員	圖書館主任	委員	英文科召集人
委員	教務主任	委員	數學科召集人
委員	學務主任	委員	自然科召集人
委員	總務主任	委員	社會科召集人
委員	輔導主任	委員	藝能科召集人
委員	人事主任	委員	資訊科召集人
委員	會計主任		
資訊安全官			
資安官	圖書館主任	聯絡窗口	資媒組長
資訊安全小組			
組員	資媒組長	組員	組員
資訊安全稽核小組			
組員	人事主任	組員	輔導室主任
組員	總務主任	組員	教師會代表
緊急處理組			
組員	資媒組長	組員	組員

二、資訊安全組織架構如下圖所示。



三、資訊安全委員會：由本校校長擔任主任委員兼召集人，各處室主任、六大學科召集人及資訊科召集人出任委員，負責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相關事項之決議。

- (一) 每年定期或視需要召開會議，審查資訊安全管理相關事宜。
- (二) 視需要召開跨部門之資源協調會議，負責協調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執行所需之相關資源分配。
- (三) 資訊安全官：由本校圖書館主任出任。
- (四) 資訊安全小組：由本校資訊媒體組擔任，負責規劃及執行各項資訊安全作業。
- (五) 緊急處理組：緊急處理組為任務編組，唯本校資訊媒體組為當然成員。
- (六) 資訊安全稽核小組：由資訊安全委員會召集人指派，負責評估資訊安全管理之執行情形。